**蕉岭县2022年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项目资金使用方案**

根据《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省级涉农整合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》（梅市财农〔2021〕107号），我县2022年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项目资金20万元，项目资金严格按照省财政厅《关于印发<广东省财政支农专项资金报帐实施办法>的通知》（粤财农〔2005〕117号）及蕉涉农办〔2022〕1号的规定，实行财政报帐制管理。

**一、项目实施内容**

1、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工作，每月不定期到农业经营主体进行定量抽检，全年完成定量检测300批次，定性检测1200批次以上；合格率达98%以上；

2、参加全省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技术能力验证；

3、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巡查工作，督促农业经营主体严禁使用禁（限）用农药（畜药），严格遵守用药安全间隔期，确保不发生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事件；

4、加强农产品检测体系建设，充实检测技术力量，不断提升自身的检测能力和水平。

**二、效果指标**

通过项目实施保证辖区内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，确保不发生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。

**三、 资金用途**：

1、试剂、耗材、标样20000元

2、样品费30000元

3、培训、学习差旅费10000元

4、仪器设备维修（护）费10000元

5、人员及其他购买服务50000元

6、监督抽查委托第三方检测及其他80000元

蕉岭县农业农村局

2022年4月14日